

证券代码：603938

证券简称：三孚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41

##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4/6/12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
预计回购金额	1500 万元（含）~3000 万元（含）
回购用途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注册资本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1,374,700 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.36%
累计已回购金额	16,670,042.48 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11.09 元/股~12.89 元/股

#### 一、回购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本次拟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0 元/股，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（含），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。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

详情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、2024 年 6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3）及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4）。

#### 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，现将公司实施回购股票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4年7月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5.13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.04%，购买的最高价为11.80元/股、最低价为11.09元/股，支付的金额为172.89万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截至2024年7月底，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37.47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.36%，购买的最高价为12.89元/股、最低价为11.09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,667.00万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。

### 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股份回购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24年8月2日